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报告是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连续第八次发布的社会责任报告。

2015 年，面对煤焦市场产品价格持续下行、全行业普遍亏损的严峻形势，公司忠实履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依法治企，科学施策、攻坚克难，不断加大改革创新、扭亏增盈和转型升级力度，保持了公司经济平稳运行。在经济困难的形势下，公司坚持依法纳税，持续加大环保投入力度，严格落实政府煤焦限产压产政策，大力促进社会就业，积极参与对口帮扶、援疆建设等社会公益事业，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公众形象，以实际行动回报社会，保护环境，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主动履行社会责任。

本报告是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编制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 2015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具体情况而编制。

一、公司概况

公司成立于2001年6月30日，由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2010年6月变更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2012年9月变更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煤炭科学研究总院（2014年5月变更为“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西南交通大学共同设立。2004年6月2日，首次公开发行15,000万股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2008年12月5

日，公开增发5,612万股A股股票上市交易。目前，公司总股本123,464万股。

自成立以来，公司承载着引领转型的战略构想和历史使命，坚持以建设科学发展示范型企业为导向，秉承“聚才聚力，求精求快，回报股东，造福员工”的宗旨，发挥资源优势，强化资本运营，加快煤基产业链延伸和企业转型，兼顾企业与员工、股东、社会、自然和谐发展，形成“产业链发展、绿色循环经济发展、自主创新发展、和谐企业建设发展”四重科学发展模式，在同行业上市公司中走出了一条独具特色的科学发展之路。

公司从成立时的旗下两个煤炭分公司，已发展构建成拥有五个煤炭公司、两个投资公司、七个煤化工公司，坐拥唐山、山西、加拿大三大煤炭生产基地，迁安、京唐港、曹妃甸、承德、丰润五大煤化工园区的跨地区、跨行业和跨国境的多产业综合发展格局。目前，公司已成为具备年产煤炭 810 万吨、焦炭 720 万吨、甲醇 20 万吨、焦油加工 30 万吨、粗苯加氢精制 20 万吨的新型现代能源化工企业。

2015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5.32 亿元，上缴国家税收 6.27 亿元，向员工支付工资 8.92 亿元，向银行等债权人给付的借款利息合计 4.12 亿元，扣除排污费 2,671.05 万元，公司 2015 年的社会贡献值总额为 13.71 亿元，每股社会贡献值为 1.11 元。

二、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一）完善法人治理，规范公司运作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股东结构变化、董事和高管人员工作变动等实际情况，依法依规调整了公司董事会及专业委员会和经理层的人员构成，健全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二）健全内控制度，防范经营风险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

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通过建立、完善内控体系，贯彻执行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积极推进公司的内部控制规范建设工作。2015年，公司围绕年度工作重点和内控工作安排，加强内控监督，强化内控措施执行的督导，使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得到了持续有效运行。

（三）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针对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新要求，公司不断规范信息披露行为，提高信息披露质量。2015年，公司及时、规范地披露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议公告，定期报告以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债信用评级和兑息、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和委托贷款等事项的临时公告，便于投资者及时了解、掌握公司经营动态、财务状况及有关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

按照《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持续加强与投资者和研究机构之间的信息沟通，开展各种形式的投资者关系活动，促进投资者对公司运营和发展战略的了解和认同，并在社会公众中树立了良好的诚信形象。

1.在公司网站及时刊登公司法定披露信息和近期发生的重要事件，让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全面动态掌握了公司经营发展态势，开设“投资者园地”栏目，按时发布投资者培训课堂和投资者关注相关信息等内容。充分利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实时关注投资者的咨询和建议，认真解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2.公司通过参加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公司总经理和其他高管人员与股东、社会公众投资者、研究机构就公司的年度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投资者、研究机构关注的问题进行直接互动交流。

3.认真做好机构投资者调研访问的接待工作。2015年全年共接待

了证券公司、基金公司和其他投资机构的行业分析师、研究员和基金经理二十七人次来公司现场调研访问，公司与机构投资者和行业研究员进行广泛深入的交流。与机构投资者建立良好的投资者关系、开放的双向沟通机制，有助于机构投资者把握公司总体情况，理解公司经营思路和长期发展战略，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4.积极加强与中小投资者的沟通。为保证与中小投资者的沟通顺畅，公司确保专线电话的接听工作，及时认真解答投资者的疑问，耐心做好解释、沟通工作，对投资者提出的合理意见和建议定期向管理层专题汇报，全年共接待投资者电话累计超500人次；另外，动态把握公司外部网站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和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专门邮箱的情况，及时将重要留言和邮件反馈给公司管理层，对投资者的问题进行答复。

5.积极应对股价异常波动。针对股票市场年中的剧烈震荡，严格落实监管部门部署，迅速行动，及时发布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果断采取控股股东公开承诺半年内不减持本公司股票，并积极关注市场和公司股价波动情况，在九个月内，择机增持公司股票等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系列措施，稳定各方预期，提振市场信心，着力防范化解公司股价非理性波动的市场风险，全力维护公司股价和资本市场稳定，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五）股东回报

根据《公司章程》第八章第一百七十一条的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优先推行现金分红方式。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本着回报全体股东的原则，公司自上市以来每年均实施了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给股东带来了合理的投资回报。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度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7,872,701.63	251,771,919.32	98,874,399.62
分配方案	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20元（含税）	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2元（含税）	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5元（含税）
现金分红	148,156,800.00	76,547,680.00	30,866,000.00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30.37	30.40	31.22

三、供应商和客户利益最大化

公司倡导科学发展观，以建立和谐企业为宗旨，以长期的共同利益为导向，以质量最佳、服务最好，上下游客户共赢方式，打造诚信和谐企业。

（一）供应商、客户的合作共赢

公司注重与上下游客户建立紧密的伙伴关系，促进公司与客户共同成长。2015年，公司积极推进采购创新，打造公平竞争平台，加强与国内外名优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实现合作共赢。着力构建公开、公平、公正的采购、销售运营机制，深入推进“阳光采购”和“阳光销售”管理模式，积极参与创造诚信的商业环境，与供应商和客户实现合作共赢。

（二）严格质量管理，确保客户权益

2015年，煤炭销售形势严峻，公司秉承“产品质量就是企业生命线”理念，持续完善煤质管理流程，从优化源头设计、强化过程控制入手，构建形成了以分采、分运、分洗、分销为主线的全方位、全过程“四分管控”体系，着力推动煤质管理向精细化、效益化、科学化层面迈进，保证了煤炭产品质量的稳定提高。

公司组织两分公司从生产衔接安排入手，合理配采，在保证完成煤炭产量的同时，就如何保精煤品牌、如何使煤种指标达到最优，采取了一系列切实可行的管理措施，加大了对井下采面煤质的检测频率，重新修改完善了煤质管理及考核办法，加强了煤炭开采、洗选、

运输等全过程的煤质管理。同时，强化了对煤质检测环节设备的管理，满足了用户对产品质量的要求。公司两座矿井均获得行业级煤质管理标准化矿井称号。

全年精煤合格率达到95.90%，综合合格率为94.23%。公司商品煤质量在市技术监督局等上级部门的抽查中均获得通过，良好的产品质量为公司赢得了信誉。

公司煤化工子公司以提高产品质量为目标，制订并严格执行《产品质量管理办法》，不断增强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积极采取措施保证原料和能源的稳定供应，从源头上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加强对产品产量、质量及其他指标的分析管理，积极查找存在的问题并加以解决；通过开展企业对标工作，在实际生产中不断优化操作方法和提高员工的技能水平，保证生产设备安全稳定连续运转，确保产品质量稳步提高。

四、职工权益保护

（一）员工培训

2015年，公司按照能源化工战略发展的要求，继续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在推荐部分优秀操作岗位员工进行本科、专科学历深造的同时，推荐了22名管理、技术骨干参加了各相关高校的在职研究生入学考试，重点攻读化工工艺、机电工程、采矿工程、工商管理及财会等专业，以更新公司员工的知识结构，适应公司发展对人才的需求；另外，公司积极采取聘请公司内部专业技术人员授课、自编教材培训、建立局域培训网络、为员工集中购置专业书籍、建立仿真培训中心及实训基地、实施无纸化考试等多种形式，认真开展形式多样的培训活动，进一步加大了员工培训的覆盖面，提升了员工的业务素质和技能。公司全年共投入员工培训费用745万元。2015年，公司有1名员工取得了在职博士研究生学历，14名员工取得了在职硕士学位或党校研究生学历，139名员工取得了后续本、专科学历，公司员工的学历结构得

到了进一步优化，员工教育培训取得较好成果。

（二）安全生产管理

1.员工安全素质提升

公司坚持“安全第一、生产第二”的安全管理理念，把人的安全健康放在一切工作的首位，从培养塑造本质安全人入手，全面启动员工安全素质提升培训工程。围绕提高人的本质安全度，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文化建设，深入开展行为养成训练、危险预知、危害辨识工作。以生产现场为重点，按照“精品创建促提质，规范操作促降本，杜绝伤害促增效”的企业内部安全监管思路，强化“生产环境和岗位安全风险评估”和“岗位主人翁属地管理模式”，落实“以人为本，依法治企，科技兴安，预防为主”的主动安全战略，通过做实生产现场“三确认”工作，努力打造了以“技术、装备、环境、操作、文化”为主要内容的安全管理升级版。

同时，针对安全培训工作存在的问题，继续完善安全培训的方式方法。按新工、一般从业人员、农民工、特种作业人员、班组长等不同群体，分别采取不同层次、不同形式的培训方法，研发和实施安全知识无纸化培训考试、游戏闯关安全培训等，进而不断提高培训质量。另外，公司把加强班组安全建设作为一项重要的基础工作来抓，通过开展“三无班组”、“优秀现场安全把关人”、“金牌安全班组长”、无“三违”人员幸运抽奖等竞赛活动，进一步强化对现场员工和班队长的安全教育培训，实施了对生产班队长的定期考核讲评与淘汰机制。

2.员工职业安全健康保障

本着“尊重员工、关心员工、依靠员工和为了员工”的价值取向，努力使员工工作生活得更健康、更幸福。我们依据《煤矿作业场所职业危害防治规定》（安监总煤调〔2010〕121号）要求，进一步完善了职业危害防治制度，做实职业危害防治工作：

一是建立健全组织和制度，完善了《职业危害防治责任制度》、《职业病危害计划和实施方案》等13项管理制度及职业危害防治管理资料的归档工作，并成立了公司职业危害防治部，配备了专职管理人员，负责公司职业危害防治日常管理工作等；

二是做好职业危害因素防治工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矿井防尘管路系统，按规程规定实施减尘、灭尘，并为从业人员配备了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

三是加强监控监测，委托开滦预防保健中心职业病防治所每年对公司职业危害因素进行一次检测，建立健全了员工职业卫生档案和员工健康档案，对有职业禁忌的员工及时调离作业岗位，并对患有心脑血管疾病的人群实施追踪管理，免费定期投药，保证了员工身体健康。

此外，公司还从规范员工非操作性行为入手，加强员工非操作行为管理，为员工工作中各项生理需求提供必要的场所和良好的条件，明确行为标准。积极推行了为井下生产作业地点配备蒸饭、饮水机和工作服公管的“两热一管”工程。并以实现服务人性化、就餐住宿宾馆化、更衣洗浴舒适化、井下服务地面化为目标，对员工食堂、宿舍、更衣室全面实施人性化改造，以减轻员工作业后的疲劳程度，同时，积极构建沟通机制，搭建员工诉求平台，及时了解和掌握员工关心关注的问题。实施同违章人员谈心谈话制度，及时消除员工心理负压，使不利于员工身心健康的情绪得到及时调整，心理压力得到缓解和释放，保证员工“轻装”上岗。

五、节能减排与环境保护

公司秉承企业效益和环境保护并重的社会理念，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着力建设环保节能长效机制，努力构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的和谐企业。公司将保护生态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作为实现企业社会责任的核心，置于企业生产经营的突出位置。

（一）推广应用新型节能设备，实施节能技术改造

一是范各庄矿业分公司井下主排水泵改造。2015 年新换井下离心泵 4 台，其中 205 泵房 2 台，水泵型号 MD450-60×10；305 泵房两台，水泵型号 MD450-60×3。高效节能泵采用新型导水圈，扩大流道面积，降低水在过流部件内的流速，采用流道特殊设计高效叶轮，叶轮流道能使水流少受干扰较为“自由”地导入导水圈中，能大大减少水流的冲击损失，零流量时扬程高，扬程低时流量大，使扬程和流量达到最佳匹配，使水泵具有“恒功率”特性，效率达到 80%以上。更换为高效节能泵后，消耗同样的电能，主排水泵排正常涌水能力有很大改善，降低了矿井排水系统的成本，提高电能的使用效率。在实现躲峰填谷的情况下，每天节约 300kW h，全年节省电量 5.4 万 kW h。相当于年节能 18.9 吨标煤。

二是范各庄矿业分公司压风机改造。原共有压风机 8 台，分别设置在二水平井口压风机房 4 台（3 台 250KW，1 台 130KW）；二水平南四风泵房 4 台（3 台 250KW，1 台 130KW）。2015 年 6 月，在毕各庄新建地面压风机房一处，设置压风机 4 台，功率均为 250KW（2 用 2 备），取消原井下所有压风机后，年均节约用电 91 万 Kw.h，相当于年可节能 318.5 吨标煤。

三是吕家坨矿业分公司实施了洗煤厂三车间配电室电容补偿改造、新井配电室电容补偿改造，功率因数提高，年节电量为 222.70 万 KWh，折合 779.45 吨标煤。

四是吕家坨矿业分公司新井变电站将原来 SF7 高耗能变压器更换成 S11 变压器。原有的 SF7 变压器空载损耗、负载损耗高，改后的 S11 变压器 12,500kva 两台，一天可节省电量 1,518.5kwh，年节省电量 55.43 万 kwh，节能量 194 吨标煤。

五是中浩化工公司热电站锅炉余压发电项目。

中浩公司热电站蒸汽源采用热电联产式热电站供汽。热电站 2 台 240t/h 循环流化床锅炉，锅炉蒸汽出口压力 9.8Mp（高压），然后通

过减温减压装置，将高压蒸汽变压，变成中浩公司化工园区需要的不同工况的压力蒸汽。将锅炉蒸汽出口压力 9.8Mp 的高压蒸汽，增加两套 25MW 锅炉余压汽轮发电机组，利用高温高压的锅炉蒸汽发电。这样可以使蒸汽梯级利用。中浩公司聚甲醛、己二酸项目 2014 年 9 月份投入试生产，2015 年聚甲醛、己二酸生产负荷正常后，锅炉及余压发电装置全部投用。目前发电负荷约 1.8 万 KW/台.H，平均每日发电 43.2 万 KWH。相当年节能量 17,697 吨标煤。

通过节能技术改造的实施，煤矿重要工序如压风、排水和运输等节电效果显著。公司 2015 年原煤生产综合公司能耗完成 5.19 kg/t 原煤，比去年下降 2.80%， “十二五” 期间，原煤生产综合能耗下降率为 10.97%，已完成了下降 7% 的目标。

公司焦化工序能耗指标完成 132.48kg 标煤/t 焦，同比下降 2.29%， “十二五” 期间，炼焦工序能耗同比下降 11.09%，完成了下降 8% 的目标。

合计 2015 年总节能量 12,008 吨标煤， “十二五” 期间累计为 65,189 吨标煤，完成了节能 51,000 吨标煤的目标。

（二）贯彻循环经济理念，落实环境保护责任

公司及所属分、子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绿色生产的企业发展原则，以企业生产为重点，同时注重技术创新、绿色生产，在生产过程中加强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通过源头控制、过程控制和污染治理达到保护环境、节约资源的科学发展目标。环保工作主要落实以下几方面内容：

1.加强环保治理设施运行管理。确保了污染治理设施能够充分发挥治污减排的作用，经过上级环保部门的监测，各项污染物指标均达到了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为改善周边环境质量发挥了重大作用。报告期内，公司缴纳排污费 2,671.05 万元。

2.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污染防治工作

要求，推进设备升级和工艺技术改造，提高资源利用率，节能降耗。重点实施了中化公司提盐技术改造工程；中润公司热力车间除尘、脱硫、脱硝工程，苯加氢系统优化技术改造工程；中滦公司储运系统及焦炉车辆除尘改造工程、净化二期固定氨塔改造，二期运转车间陶滤装置系统改造等技改工程，有效推动了循环经济发展，提升了污染防治水平。

3.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政策要求。建设项目环保设施均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到位；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制度，明确节能减排目标责任考核办法；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及时解决存在问题，确保生产过程中环保设施的稳定运行，不出现污染事故。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完成环保投资 32.47 万元。

4.提高环境应急能力。公司所属分、子公司对原有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进行了修改完善，健全了应急机构和应急队伍，配置了相应的应急设备，并针对可能出现的突发性环境事件提出了具体处理措施。

5.加强危险废物的管理。公司所属分、子公司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做好危险废物的管理，对危险废物的产生、存放等方面都进行了严格控制，废物转移严格按照国家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实施，确保不出现任何问题。

6.积极开展企业自行监测和环境信息公开工作。根据国家文件要求，国控企业必须开展自行监测和环境信息公开工作。中化、中润公司根据要求编制了环保监测方案，并严格按照方案规定开展了自行监测和信息公开工作，完成率和公布率基本达到 100%，在线设施 2015 年传输有效率达到 95%，远远高于国家要求的 75%的标准。

7.中化、中润公司结合国家和地方政府关于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方案，重新修订了公司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操作方案，并认真按照上级要求进行实施，为减轻大气污染做出贡献。同时，根据国家抗战胜利 70 周年纪念活动期间相关要求，积极落实省、市各级政府的限产减

排任务，为抗战胜利 70 周年纪念活动顺利进行做出了应有贡献。

六、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一）提供就业岗位

公司成立以来，坚持“调结构、促就业”两手抓，勇担社会责任，随着公司的发展和经营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每年都向社会积极提供就业岗位，为社会和谐稳定创造条件。面对2015年整体宏观经济形势，公司克服困难，多措并举，着力推进了重点群体的就业工作。2015年公司共接收各层次大中专毕业生77人（其中硕士研究生1人，本科生21人，专科及技校毕业生55人），从社会招工录用63人。此外，共有295名井下农民劳务派遣工、80名社会劳务派遣工通过招聘录用为公司合同制员工。

（二）依法缴纳税费

公司积极支持国家财政税收和地方经济建设，依法缴纳各类税费。2015年，公司累计缴纳各项税费达6.27亿元，为增加国家财政收入，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做出了重要贡献。

（三）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成立以来，始终热心社会公益事业，积极秉承奉献社会责任精神，履行社会公民义务，参与各级各类公益活动，树立公司良好社会形象。2014年10月起，按照省委组织部安排，公司派出了一支由3名管理、技术人员组成的帮扶工作队入驻河北省保定市顺平县安阳乡麦旺村进行为期一年的对口帮扶，圆满完成了驻村扶贫任务，为全省的扶贫帮困工作做出了贡献。此外，按照省国资委统一安排，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师请求，公司选派了2名化工专业高级专业人才于2015年11月起赴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师重点招商引资企业进行为期一年的人才和技术帮助，为促进该兵团相关工程项目的顺利推进贡献力量。

2016 年，公司既面临着严峻挑战，也蕴含着发展的机遇。公司

将坚持以循环经济、生态工业理念为引领，以科技创新和技术进步为动力，进一步强化企业社会责任理念，提升转型升级水平，保持经济平稳运行，接受监管部门和社会公众的监督。在提高经济效益、维护股东权益的同时，努力创造对股东、客户和社会的回报，不断探索有效履行社会责任的着力点，将履行社会责任和提升公司经营水平更加紧密地结合起来，进一步增强社会成员的责任意识，在环境保护、资源循环利用、利益相关者和谐等方面继续做出更大的贡献。